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 函(稿)

地址：22058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二段59巷31號

承辦人：張琬湄

電話：0222755313 分機246

傳真：0222755885

電子信箱：mei198410@yahoo.com.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新北板中小教字第1086146538號

速別：普通件

受文者為民眾或附件有實體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新北教研資字第1081362266號、2.108上國小藝術領域召集人研習實施計畫。

主旨：檢送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藝術領域輔導小組辦理本市「108學年度第1學期國小藝術領域召集人研習實施計畫-STEAM在藝術教育上之實踐」，請各校務必薦派藝術學習領域召集人參加。

說明：

一、依據中華民國108年7月29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81362266號函及新北市108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及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08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二、依新北教研資字第1081362266號函（附件一）說明，教育局同意核予參加教師及工作人員公假(課務排代)，偏遠學校請酌核予研習人員路程假。

三、旨揭研習訊息如下：

(一)時間：108年12月25日(星期三)下午1時20分至4時30分。

(二)地點：新北市中山國小中山樓3樓逸仙館(請從新大門「合安路」進學校)。

(三)研習對象：每校薦派藝術領域召集人參加，若領域召集人不克參與，請指派1名藝術領域科任教師參加，返校後於領域會議上做分享、宣達、推廣。

(四)報名方式：請各校於108年11月18日-108年12月20日，逕至「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教師研習系統」薦派人員參加，

張琬湄 教務處



1086146538 (108/11/12)

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四、為配合本市節能減碳政策，請參加教師自備環保杯。

五、為避免車位不足，敬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六、本案聯絡人：新北市國小藝術輔導小組專任輔導員張琬湄老師，電話：(02)2275-5313分機246，Email：meichang0214@gmail.com。

正本：新北市各公立國小

副本：

會辦單位：